

“首都文明街巷、首都文明商户 第三方实地测评”项目合同

甲方：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北京京杭鸿运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经公开比选，确定由乙方作为中标供应商，负责甲方“首都文明街巷、首都文明商户第三方实地测评”项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1. 项目内容

依据《城六区及通州区 2018 年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提升和深化文明创建工作方案》和《2018 年城六区和通州区文明街巷文明商户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对城六区和通州区整治达标背街小巷进行检查测评，对申报文明商户进行检查验收。

对达标背街小巷每周至少检查 30 条，每周出周报表、每月出一份月度检查报告，要求有特色、有问题、有照片、有排名。

2018 年底对城六区和通州区申报的文明街巷、文明商户进行一次统一检查验收，形成检查报告，并对街巷、商户检查打分进行排名，具体检查时间另行通知。

2. 项目执行时间及进度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满 12 个月止。

3. 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根据项目公开招标结果,本项目服务费用为人民币捌拾捌万贰仟肆佰肆拾元整 (小写: ¥882440 元)

甲方在合同签订后十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 70%,人民币陆拾壹万柒仟柒佰零捌元整 (小写: ¥617708 元); 完成合同约定任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 30%,人民币贰拾陆万肆仟柒佰叁拾贰元整 (小写: ¥264732 元)。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的同时,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提出或更改项目实施的目标、内容、服务方式、项目成果等具体要求,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项目实施。由于甲方更改要求导致项目进度延迟或工作量大幅增加的,经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可以延迟项目进度,但完成项目所需经费不予增加。

(2) 甲方负责提供本次测评工作所需的街巷、商户的名称、联系方式等,提供测评标准;负责协调有关各方提供乙方开展工作所需的主要资料和有关配合工作。

(3) 甲方有对乙方履行协议情况进行指导、监督、检查的权利,甲方可根据需要,随时抽查乙方项目进展情况,乙方应予

以配合。

(4) 甲方有要求乙方在约定期限内提交符合协议约定条件的项目成果的权利。甲方有权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成果进行评审、验收。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按时高质地完成本协议约定的项目工作，并有义务对甲方组织的管理工作（如监理、评估）提供支持。

(2) 在甲方许可下有要求有关方面提供必要资料和配合工作的权利。乙方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工作条件与协助事项的，应事先列明清单，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协议终止后或甲方要求时，乙方应及时返还甲方。

(3) 乙方应利用自己的技术知识，独立、按时完成项目工作，且提交的项目成果必须达到协议约定的要求。

(4) 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转让、转包、分包本项目部分或全部内容给任何第三人，如确需分包，须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应将相关协议提交甲方备案。

(5) 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的进度完成本项目，按本协议提交测评成果。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

推迟提供服务时间。协助甲方收集有关资料，负责整理、保存所有项目成果，项目工作结束后全部移交给甲方。

6. 服务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实行动态跟踪、检查。

(2) 乙方在收到甲方或测评单位关于服务质量问题，应比照比选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时间迅速查处并答复。

(3)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三天后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或使用单位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7. 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8. 争议的解决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当事人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四份，在双方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甲方：首都精神文明建设
委员会办公室



授权代表(签字):

李阳

2018年7月12日

乙方：北京京杭鸿运环境
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李阳

2018年7月12日